

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
(九~十二期)
信用评级报告

信用等级： AAA 级

评级时间： 2015 年 10 月 29 日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hanghai Brilliance Credit Rating & Investors Service Co., Ltd.

业务声明

本评级机构对2015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的信用评级作如下声明：

本批债券信用评级的评级结论是本评级机构以及评级分析员在履行尽职调查基础上，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64号）、财政部《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68号），以及本机构的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

本评级机构及本次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分析员与债务人之间不存在除本次信用评级事项委托关系以外的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并在信用评级过程中恪守诚信原则，保证出具的评级报告客观、公正、准确、及时。

本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和其后的跟踪评级均依据地方政府所提供的资料，地方政府对其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鉴于信用评级的及时性，本评级机构将对地方政府债券进行跟踪评级。在信用等级有效期内，地方政府在财政、地方经济外部环境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向本评级机构提供相关资料，本评级机构将按照相关评级业务规范，进行后续跟踪评级，并保留变更及公告信用等级的权利。

本次地方政府债券信用评级结论不是引导投资者买卖或者持有地方政府发行的各类金融产品，以及债权人向地方政府授信、放贷或赊销的建议，也不是对与地方政府相关金融产品或债务定价作出的相应评论。

本评级报告所涉及的有关内容及数字分析均属敏感性商业资料，其版权归本评级机构所有，未经授权不得修改、复制、转载、散发、出售或以任何方式外传。

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分析师

张雪宜
Tel: (021) 63501349-924
E-mail: zxy@shxsj.com

田梦楚
Tel: (021) 63501349-912
E-mail: tmc@shxsj.com

刘明珠
Tel: (021) 63501349-926
E-mail: lmz@shxsj.com

李叶
Tel: (021) 63501349-943
E-mail: liye@shxsj.com

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F
Tel: (021)63501349 63504376
Fax: (021)63500872
E-mail: mail@shxsj.com
http://www.shxsj.com

2015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概要

编号：【新世纪债评(2015)010897】

2015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

本批债券信用等级：**AAA**

主要数据及指标

项 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发行人经济财政数据：			
地区生产总值[百亿元]	103.09	117.21	128.15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百亿元]	30.85	34.71	35.4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百亿元]	35.42	40.36	45.47
固定资产投资[百亿元]	78.31	99.68	110.74
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百亿元]	17.82	24.88	28.47
进出口总额[百亿美元]	2.10	2.58	2.96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2.22	2.51	2.73
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万元]	2.11	2.32	2.4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338.15	1611.30	1697.79
其中：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83.49	361.85	379.71
税收比率[%]	79.51	75.45	72.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亿元]	784.27	1035.48	711.63
其中：省级基金预算收入[亿元]	107.76	138.97	136.83
发行人政府性债务数据：			
	2012年末	2013年6月末	2014年末
政府性债务余额[亿元]	5334.82	5954.83	—
其中：省级政府性债务余额[亿元]	—	1638.41	—
总债务率[%]	91.01	—	—
负有偿还责任债务逾期债务率[%]	4.09	—	—

注：根据《云南统计年鉴》、云南统计月报（2014.12）以及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数据整理、计算。

评级观点

- 云南省地处中国、东南亚和南亚三大经济圈结合部，是我国面向西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也是面向南亚和东南亚的辐射中心，在我国发展战略和对外开放大局中占有重要地位。
- 云南省烟草、旅游、电力、矿产和生物等产业基础较好，近三年全省经济总量保持增长态势，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 云南省区域发展以滇中城市经济圈为重点。全省持续推进具有云南特色的山地城镇化建设，省内综合交通、能源及信息等网络体系逐步完善，与周边地区和国家的互通互联进一步加强。
- 现阶段云南省经济增长动力主要来自投资。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战略的实施，依托资源、民族及边疆优势，全省绿色经济、民族文化产业和沿边贸易的发展空间大，省内生物、旅游及能矿等领域的产业投资及消费有望快速增长，净出口对经济的拉动有望增强。
- 近年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但税收比率有所降低；中央转移支付金额大且稳定，为全省财力提供较强支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对房地产和土地市场存在一定依赖。
- 由于交通及民生等方面的大力投入，云南省形成了一定规模的政府性债务，其中多为建设型债务，或可形成具有经营收入的优质资产，或可得到中央偿债补助；且近年来云南省政府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近年云南省政府推进简政放权，运行效率和服务能力持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透明度较高；省内金融机构覆盖面不断扩大，存贷余额快速增长，地区不良贷款率较低，金融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 本批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置换存量债务，偿债资金安排纳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偿债保障度高。

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 一般债券（九~十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释义

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本批债券：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

一、债券概况

（一）主要条款

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发行总额为 389.9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在债券发行总额的控制下，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拟分期发行，九期 3 年期 62.9 亿元，十期 5 年期 109 亿元，十一期 7 年期 109 亿元，十二期 10 年期 109 亿元。3 年期、5 年期及 7 年期的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利息按年支付，10 年期的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以下简称“交易场所”）上市流通，或通过试点商业银行柜台市场进行流通。各期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图表 1. 拟发行的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
发行规模:	人民币 389.9 亿元
债券期限:	分为 3 年期、5 年期、7 年期和 10 年期四个品种。其中，3 年期品种计划发行规模为 62.9 亿元，5 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109 亿元，7 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109 亿元，10 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 109 亿元。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3 年期、5 年期及 7 年期的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利息每年支付一次，10 年期的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各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增级安排:	无

资料来源：云南省财政厅

（二）募集资金用途和偿债安排

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拟发行总额为 389.9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清理甄别确定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地方政府债务中 2015 年到期债务本金，以及清理甄别确定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其他债务本金。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二、政府架构和财政管理体制

（一）政府架构

我国单一制的国家行政体制决定了地方政府在行政上不具有独立性，地方政府接受中央政府领导，与中央政府关系高度紧密。

政府间的组织架构决定了政府间的财政关系，是影响各级政府资源配置、财权与事权划分的行政基础。我国的行政体制为中央集权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了国务院（即中央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最高国家行政机关。国务院具有的职权包括：统一领导全国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工作，规定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国家行政机关的职权的具体划分；编制和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国家预算；领导和管理经济工作和城乡建设等。

相对于中央政府而言，地方各级政府设置的层次包括四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方政府；设区的市、自治州的地方政府；县、自治县、市的地方政府；乡、民族乡、镇的地方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是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上一级国家行政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全国地方各级人民政府都是国务院统一领导下的国家行政机关，都服从国务院。因此，在我国单一制政体下，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关系高度紧密。地方政府与中央政府高度紧密的关系确定了地方政府信用质量的稳定性。

（二）我国财政管理体制

我国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系决定了中央对地方财政具有较强的管控能力，为地方财政的收支平衡提供了基础的制度保障。

1993年1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的决定》，明确了“中央税、共享税以及地方税的立法权都要集中在中央，以保证中央政令统一，维护全国统一市场和企业平等竞争。”在分税制财政管理体系下，中央对地方财政具有较强的管控能力。中央与地方政府之间通过划分中央与地方财政收入、财政支出范围、建立税收返还制度、建立转移支付制度等方式解决了税制、税收征管和中央与地方政府分配关系等问题，形成了中央税、地方税、中央地方共享税的中央与地方政府税收收入分配格局，并最终实现了全国各地区的收支平衡、统筹兼顾，解决了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新《预算法》的颁布和实施赋予了地方政府适度的举债权限，明确了地方政府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债的唯一性，确立了我国地方政府债券的法律地位。

2014年8月，全国人大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修订（以下简称“新《预算法》”）。新《预算法》赋予了地方政府适度的举债权限，明确了地方政府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债的唯一性；并将我国各级地方政府发行的债券全面纳入预算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助于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2014年10月2日《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的颁布标志着我国中央政府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控的开始，国务院和财政部又相继出台了《国务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和《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纳入预算管理清理甄别办法》（财预〔2014〕351号）等重要文件，对全国各级地方政府性债务的管控提出了具体性、规范性要求，为降低政府融资成本、加强政府信用管理提供了政策依据。

2015年以来，关于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的发行管理、预算管理等方面，财政部分别颁布了相应的办法文件，规范了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的行为，也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的顺利发行奠定基础（见图表2）。

图表 2. 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相关文件

发布时间	名称	文号	主要内容
2014.10.02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国发〔2014〕43号	规范地方政府债务融资机制，疏堵结合，赋予地方政府适度举债融资权限；提出政府不得通过企业进行融资，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规模控制。
2014.10.08	国务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	国发〔2014〕45号	完善政府预算体系，积极推进预算公开；改进预算管理和控制，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

发布时间	名称	文号	主要内容
	决定		制；在财政收入管理、支出结构、预算执行、债务管理、理财行为等方面提出规范管理要求。
2014.10.28	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纳入预算管理清理甄别办法	财预〔2014〕351号	对地方政府截至2014年12月31日尚未清偿的债务进行清理甄别，分类纳入预算管理。
2015.03.16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财库〔2015〕64号	对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进行规范管理，包括利率、信息披露、信用评级等方面。
2015.03.20	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	财库〔2015〕68号	对201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中的具体工作进行指导，包括承销团组建、信用评级、信息披露、债券发行等。
2015.04.17	201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预算管理办法	财预〔2015〕47号	地方政府在2015年1月1日起发行的一般债券、为置换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存量一般债务的一般债券，在未超过国务院规定的规模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2015.04.0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财库〔2015〕83号	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进行规范管理，包括利率、发行期限、信息披露、信用评级等方面。
2015.04.09	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	财库〔2015〕85号	对201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中的具体工作进行指导，包括承销团组建、信用评级、信息披露、债券发行等。
2015.03.24	201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	财预〔2015〕32号	地方政府在2015年1月1日起发行的专项债券、为置换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存量专项债务的专项债券，在未超过国务院规定的规模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资料来源：国务院和财政部网站

新《预算法》和国务院、财政部相关意见和管理办法的颁布，有利于促进我国地方政府融资的透明化、规范化，有利于地方政府建立与本地经济、财政发展相适应的债务规模控制制度，有利于降低地方政府的债务水平，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财政、金融的协调发展。

（三）云南省财政管理体制

在我国财政管理制度下，云南省建立了与中央政府相应的财政管理体制，逐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

自1994年我国分税制改革以来，云南省始终贯彻实施与中央政府相应的财政管理体制，并根据财政部统一部署，不断完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逐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2005年，云南省政府颁布《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省对州市“十一五”财政管理体制方案〉的通知》（云政发〔2005〕195号），完善了云南省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各级税收收入分享比例，科学合理划分地方各级财政收入和支出，并建立了省级对市、县逐步提高增量集中比例和逐步调整分类分档补助比例相结合的增量集中机制。

2014年新《预算法》颁布以来，云南省严格按照新《预算法》精神

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先后颁布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深化政府性债务管理体制改革的3个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政发〔2014〕73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云政发〔2015〕14号）和《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2015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文件的通知》（云财预〔2015〕206号）等文件。这些制度和管理办法有效地执行了我国的财政管理制度，能够促进当地经济、财政、金融和社会的和谐发展，有助于提高对当地债务偿还的保障度。

三、我国宏观经济环境及云南省经济增长和发展

我国宏观经济的持续增长为地方经济的增长和发展提供了基础和保障。2014年以来，我国经济增速出现回落中趋稳的迹象，面临一定下行压力；但随着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宽松的货币政策的实施、“一带一路”战略作用的显现，我国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区域经济结构优化、城镇化发展、内需扩大进程将加快，我国经济仍有望保持稳定增长。

云南省是我国重要的边疆及多民族省份，是面向西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是“一带一路”建设中的重要省份，也是长江经济带覆盖省份。全省生物、水能及矿产等资源丰富，盛产烟、糖、茶、橡胶及花卉。依托资源优势，全省形成了以烟草、旅游、电力、矿产和生物为主导的产业格局。现阶段云南省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投资拉动，近年来全省经济总量保持增长态势，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随着“一带一路”及桥头堡战略的深化实施，全省沿边开放优势有望进一步发挥，经济发展深具潜力。

（一）我国宏观经济环境

2014年我国宏观经济仍面临复杂的国际环境，美国经济在量化宽松政策刺激下继续复苏，但欧洲经济增长仍整体乏力、复苏前景仍不明朗，日本宽松货币政策对经济的刺激效应明显下降。国际石油价格明显下降，石油输出国的经济增长受挫，国家风险有所上升。金砖国家经济增速多数仍呈现回落态势。其中，俄罗斯在因乌克兰问题遭受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国家制裁和石油价格下跌双重因素影响下，面临较为严峻的经济增长下降形势。2014年10月以来，美国已经开始有序退出量化宽松货币政策，但仍继续维持低利率货币政策；日本经济不振促使其继续实施量化宽松和低利率货币政策；欧洲为了促进经济增长，继续缓减主权债务

风险和银行业的结构性危机，继续实施量化宽松的货币政策。

在国际经济整体弱势复苏的过程中，2014年我国进出口差额先降后升，投资增速基本稳定，消费拉动力仍需提升。整体而言，2014年我国的经济增速出现了回落中趋稳的迹象，但是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同时，以钢铁、水泥、有色金属、煤炭等为代表的产能过剩行业景气度继续回落，产业的结构性风险继续提升。

我国宏观经济正面临潜在增速下降、人口红利消失以及对投资依赖程度较高等问题，自贸区的建立有利于加强我国贸易与海外的对接，有利于进一步融入国际经济和贸易，自贸区的发展有望成为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2014年以来，国家推进的“一带一路”战略对解决我国过剩产能、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强化国家安全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未来“一带一路”具体规划的落地与实施将会带动沿线基础设施建设，包括边境口岸设施和中心城市市政基础建设、跨境铁路扩能改造、口岸高速公路等互通互联项目建设，促进区域一体化发展；依托沿线基础设施的互通互联，贸易和生产要素也将得以优化配置，丰富产业链建设，有利于相关行业发展。

2014年5月以来，我国首次试点地方政府债券自发自还，并对《预算法》进行了修订、对财政管理体制进行了改革、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这些法规 and 政策的出台有利于规范地方政府的举债行为和债务管理，有利于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预期未来一段时间，我国将在修订后的预算法、财政管理体制下，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在货币政策方面，我国将随国际和国内经济增长和宏观政策的变化做适度调整，其中，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的融资成本和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将是主要的政策取向。

从中长期看，随着经济结构的调整、产业的升级、区域经济结构的优化、城镇化的发展、内需的扩大，我国经济有望保持稳定增长。同时，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我国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相关行业将会获得一定的增长，行业风险将会逐渐下降。但是，在国际经济、金融形势尚未完全稳定的外部环境下，在国内经济增长驱动力转变及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的过程中，我国的经济增长和发展依然会伴随着区域结构性风险、产业结构性风险、国际贸易和投资的结构性摩擦风险。

(二) 云南省经济在全国的地位

云南省位于我国西南地区，属高原多山省份，地势北高南低，境内海拔落差大，南面海拔在 1500-2200 米，北面海拔在 3000-4000 米；省内地貌形态多样，包括山地、高原、丘陵、盆地、河谷等，其中山地面积占比为 94% 左右。云南省是我国重要的边疆和多民族聚居省份，全省面积为 39.41 万平方公里，下辖昆明、曲靖、玉溪、保山、昭通、丽江、普洱和临沧八个地级市，以及楚雄、红河、文山、西双版纳、大理、德宏、怒江和迪庆八个民族自治州，2013 年末总人口为 4686.60 万人。

云南省境内有 52 个聚居民族，是我国民族种类最多的省份，也是全国少数民族人口超过千万的三个省份¹之一。根据第六次人口普查资料，全省汉族及少数民族人口占比分别为 66.63% 和 33.37%，其中人口数在 100 万以上的少数民族有彝族、哈尼族、白族、傣族、壮族和苗族，其人口占全省总人口的比例分别为 10.94%、3.55%、3.40%、2.66%、2.64% 和 2.62%。哈尼族、白族、傣族、傈僳族、拉祜族等 15 个少数民族为云南省特有。省内民族自治地方的土地面积为 27.67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总面积的 70.2%。

云南省东接广西和贵州，北临四川，西北与西藏相连，西部与缅甸接壤，南部和东南部分别与老挝、越南接壤，是我国通往东南亚、南亚的门户，是面向西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凭借较突出的区位优势，云南省成为“一带一路”建设中的重要省份。同时，云南省地处长江上游，也是长江经济带的覆盖省份。为积极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加强与周边地区和国家的互联互通，云南省持续推进路网、航空网、能源网、水网、互联网等基础网络建设。路网方面，云南省“八出省、四出境”铁路通道²建设快速推进，“七出省、四出境”³公路干线主骨架基本建成；航空网方面，全省拥有民用机场 12 个，机场密度达 0.3 个/万平方公里，为全国平均水平的 1.7 倍，同时泸沽湖、澜沧、沧源机场建设正在推进，航线网络有望进一步完善；能源网方面，全省已建成通向越南、老挝、缅甸三国的九条电力通道，途经云南省多个州市的中缅油气管道、云南“三千一支”⁴成品油管道建设进入尾声，全省初步形成了由电、气、

¹ 广西、云南、贵州。

² 具体指成昆、内昆、贵昆、南昆、滇藏、沪昆、渝昆、云桂“八出省”铁路和中越、中泰、中缅、中国经缅甸到南亚“四出境”铁路。

³ 具体指昆明到广西、贵州等 7 条出省高速路以及昆明-河口-越南老街的国际公路、昆明-磨憨-老挝-泰国的昆曼国际大通道、昆明-瑞丽-缅甸的昆瑞国际大通道、昆明-腾冲-雷波的中印公路。

⁴ 即中石油云南成品油管道工程“三千一支”项目，包括安宁-楚雄-大理-保山、安宁-玉溪-蒙自、安宁-昆明-曲靖三条干线和大理-丽江支线。

油、煤组成的全能源网；水网方面，全省持续推进水源工程网、城市供水网、污水处理网等建设，以完善水利水务设施及应对干旱考验；互联网方面，云南省于 2007 年建成我国第四个国际通信出口局——昆明区域性国际通信交换中心，目前已开通与泰国、老挝、缅甸、越南、柬埔寨、印度、斯里兰卡、孟加拉等国之间的国际语音业务，此外全省已陆续建成多条出省光缆通道以及国际光缆线路，包括成昆、南昆等省际干线光缆以及中老、中缅等国际通信光缆等。未来，云南省将继续推进与周边国家的国际运输通道建设，打造大湄公河次区域⁵经济合作新高地，进一步发挥面向南亚、东南亚的辐射中心作用。

云南省是我国的资源大省，生物、能源及矿产等资源储量优势突出。在生物资源方面，云南省动物种类数居全国之首，全省森林覆盖率超过 50%，活立木总蓄积量约占全国总量的 11.4%，高等植物种类占全国的 60% 以上，境内药用植物、香料植物、观赏植物等分布广泛。在能源方面，云南省水能资源集中于金沙江、澜沧江、怒江三大水系，资源总量居全国第三位，可开发装机容量居全国第二位；地热资源以腾冲地区的分布最为集中，全省出露地面的天然温热带泉约 700 处，居全国第一；全省太阳能资源也较丰富，仅次于西藏、青海、内蒙古等省区。在矿产资源方面，目前全省已发现矿种 143 种，61 种矿种的保有储量排名全国前十位，其中铅、锌、锡、磷、铜、银等 25 种矿产储量在全国排名前三。

2011 年，国务院颁布了国发〔2011〕11 号文件，即《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明确了云南省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地位，从国家层面系统支持云南省发展。近年来云南省经济实力持续提升，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2-2014 年全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1.03 万亿元、1.17 万亿元和 1.28 万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在 2.0% 左右；同期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速分别为 13.0%、12.1% 和 8.1%，分别高于全国水平 5.2 个百分点、4.4 个百分点和 0.7 个百分点。

⁵ 指湄公河流域的 6 个国家和地区，包括柬埔寨、越南、老挝、缅甸、泰国和我国云南省。

图表 3. 云南省经济在全国的地位

指标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云南	增速	占全国的比重	云南	增速	占全国的比重	云南	增速	占全国的比重
土地面积 (万平方公里)	39.41	—	4.1%	39.41	—	4.1%	39.41	—	4.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0309.47	13.0%	2.0%	11720.91	12.1%	2.1%	12814.59	8.1%	2.0%
年末总人口数 (万人)	4659.00	0.6%	3.4%	4686.60	0.6%	3.4%	—	—	—
人均生产总值 (元/人)	22195	12.3%	57.7%	25083	11.4%	59.9%	27264	7.5%	—

注：根据《云南统计年鉴》、云南统计月报（2014.12）及全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整理计算

（三）云南省经济发展情况

近年来，云南省经济保持增长态势，2012-2014 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为 1.03 万亿元、1.17 万亿元和 1.28 万亿元，同比增幅分别为 13.0%、12.1%和 8.1%，虽然增速有所放缓，但仍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三年增速分列全国第 4、第 4 和第 20 位。

图表 4. 2012-2014 年云南省社会经济主要指标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309.47	11720.91	12814.59
第一产业	1654.55	1895.16	1991.17
第二产业	4419.20	4927.82	5281.82
工业	3450.72	3767.58	3898.97
建筑业	968.48	1160.24	1389.66
第三产业	4235.72	4897.93	5541.6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47.53	273.16	—
批发和零售业	1039.64	1162.17	—
年末总人口（万人）	4659.00	4686.60	—
城镇人口	1831.50	1897.10	—
就业人员（万人）	2881.90	2912.36	—
人均生产总值（元/人）	22195	25083	2726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7831.10	9968.30	11073.8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541.60	4036.01	4546.63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210.05	258.29	296.22
出口额	100.18	159.59	188.02

资料来源：《云南统计年鉴》及云南统计月报（2014.12）

近年来，云南省立足地理、土壤、生物资源等特点，大力发展以“高

原粮仓、特色经作、山地牧业、淡水渔业、高效林业、开放农业”为主要内容的高原特色农业，促进农业从单一的粮食生产格局向农、林、牧、渔、工、商全面发展转化。受益于此，全省农业增加值持续增长，2014年第一产业增加值 1991.17 亿元，同比增长 6.2%，粮食产量 1860.7 万吨，同比增长 2.01%，高于全国 0.9%的增幅；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分别为 5.9%、8.9%、5.4%和 9.6%。云南省独特的地理环境及气候条件为烟草、甘蔗、茶、橡胶及花卉等农产品的种植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条件，近年来全省优势农产品种植业快速发展，已具备明显的规模优势。其中，全省烤烟、茶叶种植面积居全国第一，甘蔗、橡胶种植面积居全国第二，2013 年花卉产量居全国第一，出口量约占全国的 50%。

经过多年发展，云南省形成了以烟草、矿产、电力等产业为主导的工业体系格局。其中，烟草工业是云南省最大的支柱产业，其增加值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 40%左右，以水电为主的电力产业和以磷化工、有色金属为主的矿产业也是全省重要的工业支柱产业。近年来，全省工业持续增长，对全省经济的贡献较突出。2014 年全省第二产业增加值 5281.82 亿元，同比增长 9.1%；全部工业增加值 3898.97 亿元，同比增长 7.2%，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3545.41 亿元，同比增长 7.3%。

从规模以上工业的细分行业看，云南省烟草制品业对工业增加值的贡献突出，同时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延压工业对工业增加值的贡献度也相对较高。从近三年发展情况看，全省主要规模以上工业增速随市场供需情况变化而存在一定波动。

图表 5. 2012-2014 年云南省主要规模以上工业分行业增加值情况

指 标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增加值 (亿元)	增幅 (%)	增加值 (亿元)	增幅 (%)	增加值 (亿元)	增幅 (%)
烟草制品业	976.25	13.2	1076.53	3.9	1207.57	8.5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332.49	10.1	425.32	23.6	509.68	17.2
有色金属冶炼及延压工业	335.16	19.7	339.25	15.2	319.46	18.9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222.45	18.2	254.79	19.2	127.81	-38.0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21	9.6	187.77	2.6	173.16	5.7
黑色金属冶炼及延压工业	158.69	5.6	172.62	14.6	141.73	-3.4

资料来源：《云南统计年鉴》及云南统计月报（2014.12）

在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的形势下，以资源利用为主的工业格局使得云南省工业增长承压。为此，云南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快工业转型升级的意见》，提出按照“有扶有控、做强做优、彰显特色、绿色发展”的要求，大力发展轻工业，加快发展新兴产业，调整发展重化工业，积极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全省计划依托国家级和省级工业园区，以重大

项目和配套项目建设为抓手，推进烟草、生物、医药，以及汽车等先进装备制造业、新材料、新型化工、光电子、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的发展，以实现工业发展从过度依赖资源向市场主导转变，从过度依赖重化工业向注重轻工业转变。

云南省以旅游为支柱的服务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省内旅游资源丰富，近年游客接待人数快速增加，旅游收入大幅提升，2013年全省接待国内外旅游者 2.50 亿人次，同比增长 22.0%，实现旅游总收入 2111.24 亿元，同比增长 24.0%。旅游业的快速增长较好地促进了餐饮、住宿、交通运输、邮电通信等产业的发展，同时工业化、城镇化和高原特色农业产业化的推进也为服务业的发展创造了新需求，全省服务业总量稳步增加。2014 年全省第三产业增加值 5541.60 亿元，同比增长 7.4%。在总量增长的同时，省内服务业结构逐步优化，旅游业继续保持传统优势地位，同时在政策、环境优势等因素的促进下，云南省商贸流通、金融服务、信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但现阶段产业规模仍相对有限，在未来规模扩充、技术水平提高和创新能力增强等方面存在较大发展潜力。随着“一带一路”、桥头堡建设以及沿边开放等一系列战略与政策的实施，云南省与东南亚、南亚国家的服务交流空间将更为广阔，但同时也面临与其他国家或地区在市场、资源、人才、技术等方面的竞争，这也对省内服务业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

云南省围绕“守住红线、统筹城乡、城镇上山、农民进城”的发展思路，在适宜开发的部分国土空间开展工业城镇化建设，产业布局相对集中，人口居住相对集中，保护坝区优质耕地资源，推进具有云南特色的山地城镇化建设。目前，省内已初步形成滇中、滇西、滇东南、滇西南、滇西北和滇东北六大城市（镇）群，其中以滇中城市群⁶为核心，城镇化率最高，其余五大城市（镇）群仍处于培育和发展阶段。2011-2013 年末全省城镇化率由 36.80% 上升至 40.48%，年均上升 1.23 个百分点；虽然 2013 年末全省城镇化率低于全国水平，但 2011-2013 年均增幅高于同期全国年均增幅 0.41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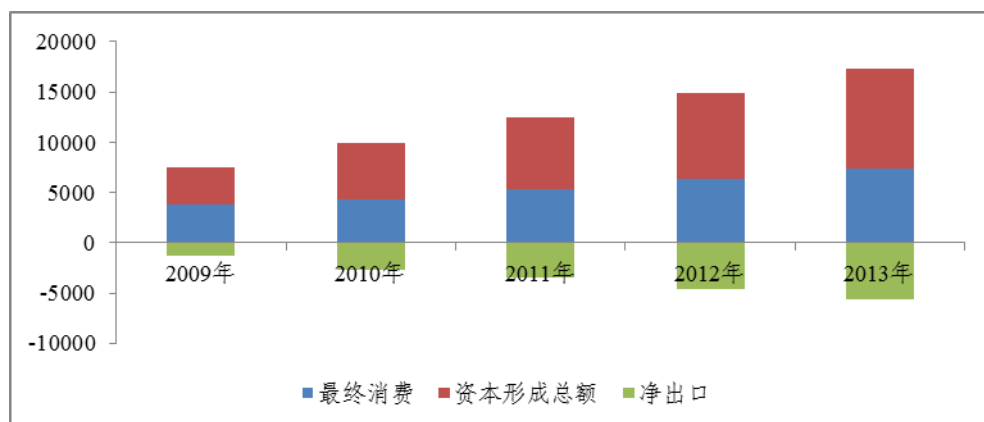
（四）云南省经济发展的动力结构

投资和消费是云南省地区生产总值的主要构成，近年来两者对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率合计超过 100%。2011 年以来，投资和消费对地区生产总值的贡献率均呈上升趋势，但投资贡献率增幅略大于消费贡献

⁶ 分布区域为昆明、曲靖、玉溪和楚雄 4 州（市）。

率增幅。投资是云南省地区生产总值最主要的构成，2011 年以来全省资本形成率处于 80% 以上，最终消费率处于 60% 左右。

图表 6. 云南省地区生产总值支出法构成 (单位: 亿元)



注：根据《云南统计年鉴》数据整理、绘制

从拉动经济增长的角度看，投资增长是拉动全省经济增长的第一动力。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房地产和基础设施建设的推进，近三年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处于 90% 以上，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次之，净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持续处于负拉动状态。

1. 云南省社会消费

近年来，云南省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高，消费总量逐年上升。2012-2014 年云南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11 万元增至 2.43 万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 3541.60 亿元增至 4546.63 亿元；城镇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持续回落，由 2012 年末的 39.38% 降至 2014 年末 30.66%。

图表 7. 2012-2014 年云南省社会消费发展状况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3541.60	4036.01	4546.63
批发和零售业	2764.90	3178.74	3602.09
住宿和餐饮业	512.35	558.82	608.33
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1075	23236	24299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5417	6141	7456

资料来源：《云南统计年鉴》及云南统计月报 (2014.12)

近年来，云南省通过培育流通主体、加快建设商贸流通体系等方式完善消费市场环境，为全省消费水平的提升提供了基础保障。云南省政府安排专项资金，培育多个省级大型批发市场和骨干流通企业，以提升

流通主体的规模与实力；全省通过推进粮食流通、农产品冷链物流、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和乡村流通等工程，构建包含省会城市、州（市）、县（市、区）、乡（镇）、农村五个层级的批发市场体系；同时全省积极发展餐饮业，注重培育具有文化和品牌影响力的大型滇菜餐饮企业，以发挥云南民族餐饮文化特色。随着市场主体的培育、物流网络的完善以及居民购买力的提高，云南省城乡消费品市场共同发展，尤以城镇消费为主导，2014 年全省城镇消费 3647.07 亿元，占社会消费品总额的 80.21%；2013 年以来乡村消费增速赶超城镇消费增速，2014 年全省城镇消费和乡村消费同比增幅分别为 12.6% 和 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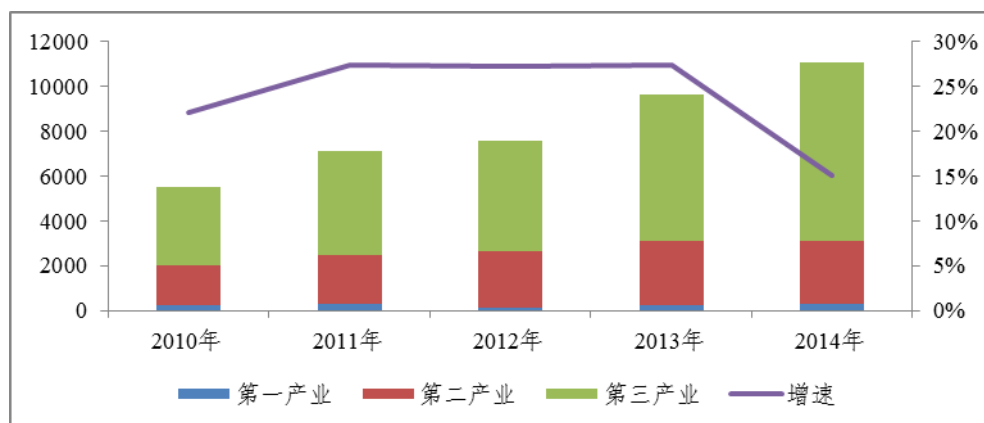
分行业看，近三年云南省批发和零售业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稳步增长，其中批发业高速增长态势有所放缓，零售业增速相对平稳；同期住宿和餐饮业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也呈增长趋势，但主要受八项规定等政策影响，两者增速于 2013 年出现明显回落。分商品看，烟酒类、石油及制品类、化工材料及制品类、金属材料类商品在云南省限额以上企业商品零售中占有重要份额。从 2013 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销售情况看，烟酒类、化工材料及制品类商品销售额同比有所减少，石油及制品、金属材料类商品销售额同比增速处于 10% 以上。

在政策层面，鼓励汽车消费、家电下乡和家电以旧换新等促进消费政策陆续退出，新的消费刺激政策尚未出台，对云南省消费需求的增长带来影响。且自中央提出八项规定以来，公务消费明显减少，对全省住宿餐饮、高档烟酒等的消费造成明显影响。但从长期来看，假日、旅游、会展对云南省消费的带动作用依然强劲，同时全省城镇化潜力大，消费提升空间广。此外，在经济转型、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背景下，消费结构持续升级，新消费热点的出现也将促进全省消费增长。

2. 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在拉动云南省经济增长方面占有主导地位。云南省在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和工业等方面持续投入，尤其对第三产业的投资快速增加，使得近三年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扩大，尽管 2014 年增速有所放缓，但仍保持一定增幅。2012-2014 年全省分别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831.10 亿元、9968.30 亿元和 11073.86 亿元，同比增速分别为 27.3%、27.4% 和 15.1%。

图表 8. 2010-2014 年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及增速情况（单位：亿元）



注：根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云南统计月报（2014.12）数据绘制

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以股份制经济和国有经济为主导。2011 年以来以股份制经济为主的其他经济投资额超过国有经济，成为云南省最主要的固定资产投资主体。2013 年全省国有经济、以股份制经济为主的其他经济分别完成投资 3950.12 亿元和 5350.48 亿元，分别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 39.6%和 53.7%。

从行业投向看，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主要投向房地产业，电力工业、非电力工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业，2014 年以上六大重点行业分别完成投资 2846.65 亿元、781.16 亿元、2006.58 亿元、1517.65 亿元、1132.40 亿元和 236.28 亿元，分别占当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 25.71%、7.05%、18.12%、13.70%、10.23%和 2.13%。为进一步发挥面向南亚和东南亚的辐射中心功能、完善省内公共基础设施配套以改善民生，云南省在交通、水利等方面的投资增长较快。近年来，全省重点推进了以南北大通道建设为重点的多个高速公路项目，云桂铁路、沪昆客运专线、昆明铁路枢纽扩能等铁路项目，昆明长水国际机场“9+2”配套项目、牛栏江-滇池补水工程以及多项骨干水源工程。2014 年全省在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水利、环境与公共设施管理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分别达 37.3%和 32.0%。

3. 云南省进出口

云南省是我国通向东南亚和南亚的门户，拥有独特的区位及国际大通道优势。云南省与缅甸、老挝和越南三国接壤，与泰国和柬埔寨通过澜沧江-湄公河相连，并与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度、孟加拉等国临近，目前全省共有国家一类口岸 13 个、二类口岸 7 个。

依托口岸通道的优势，云南省不断推进通关便利化，加快建设与周

边各国间的口岸通道和物流体系，通过园区平台建设和举办各类展会，全省逐步建立了具有云南特色的沿边开放模式。近年来瑞丽、磨憨、河口、临沧等开放实验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建设持续推进，红河综合保税区通过国家预验收，昆明综合保税区正在申建；中国-南亚博览会、昆明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和临沧、西双版纳等边境经济贸易交易会相继举办，在较大程度上促进了货物及服务贸易。2012-2014 年全省进出口总额分别为 210.05 亿美元、258.29 亿美元和 296.22 亿美元，对外贸易规模持续扩大。

现阶段，东盟为云南省的主要贸易伙伴。2014 年全省与东盟贸易额占全省对外贸易总额的 48.3%，其中与缅甸、越南、老挝的贸易额分别同比增长 67.4%、16.5% 和 30.7%，是全省与东盟的前三大贸易伙伴。全省主要出口产品集中于传统产品，包括机电产品、农产品、纺织服装和电力等。

图表 9. 2012-2014 年云南省进出口贸易状况

指标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210.05	258.29	296.22
出口总额	100.18	159.59	188.02
进口总额	109.87	98.70	108.20
差额	-9.69	60.88	79.82
签订利用外资合同项目 (个)	121	116	—
签订利用外资金额 (亿美元)	10.95	12.14	—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亿美元)	21.89	25.15	—

注：根据《云南统计年鉴》及云南统计月报（2014.12）数据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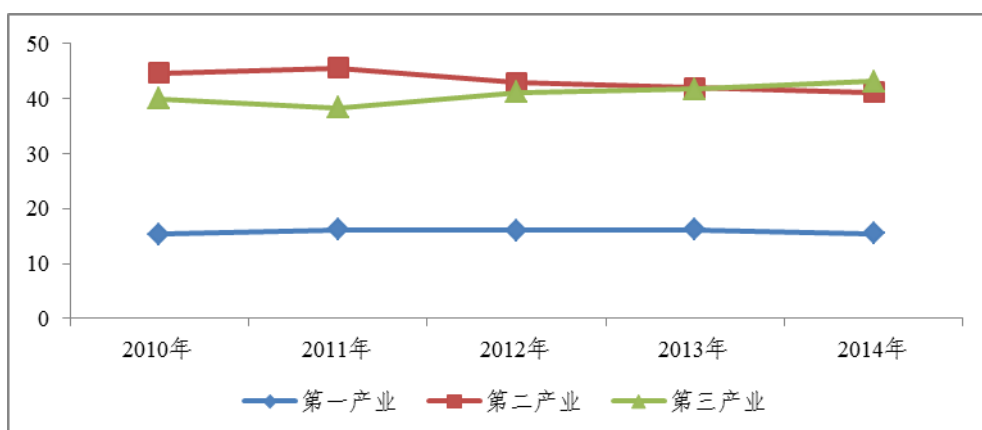
随着“一带一路”、桥头堡、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等重大战略的实施，云南省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升级版建设、推动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等领域中的地位将日益突出。虽然目前货物和服务净出口对全省经济增长的拉动十分有限，但随着国内制造业向西部省份转移，以及国际制造业向东盟国家转移，凭借地缘优势，云南省机电产品等出口具有较大增长空间。同时物流成本的节约、报关费用的缩减、省内制造业的技术升级将进一步有利于全省对外贸易的发展，净出口对全省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有望提升。

(五) 云南省经济发展的产业结构

1. 云南省的产业结构特征

近年来，云南省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形成了以二、三产业为主，以烟草、生物、电力、矿产、旅游等为支柱的产业结构。2012-2014年，全省三次产业结构由 16.0:42.9:41.1 调整为 15.5:41.2:43.3。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影响，2014 年云南省第二产业对经济的贡献度有所减弱，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赶超第二产业，但考虑到云南省未来工业化空间较大，预计全省三次产业结构仍将有一定调整。

图表 10. 云南省三次产业结构 (单位: %)



注：根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云南统计月报（2014.12）数据绘制

近年来，云南省以调优一产、调强二产、调快三产为目标，深化实施“创新型云南行动计划”和“质量兴省”战略，以促进关联产业的互动融合。第一产业方面，云南省立足于资源禀赋特征，通过推进 100 个精品农业庄园建设，加快品牌、市场、企业、基地、科技、筹融资、农产品质量安全、物流冷链等八大支撑体系建设，促进具有云南特色的高原现代农业发展。第二产业方面，云南省在巩固提升烟草、电力等传统优势产业的基础上，加快培育生物医药、农特食品加工、有色金属及稀贵金属新材料、汽车及先进装备、石油及精细化工、电子信息等六大新兴产业，以促进发挥新兴产业后发优势，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第三产业方面，云南省持续发展具有民族和环境特色的文化旅游产业，在继续发挥文化旅游龙头带动作用的同时，大力发展现代物流、金融、信息咨询和科技服务等现代服务业，一方面促进生产性服务业的发展，另一方面也可以改善服务业单一依靠旅游拉动的结构性不足。

2. 云南省的产业竞争力

得益于有利的种植条件及多年的产业资源积累，云南省的烟、糖、

茶、橡胶、花卉等产业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云南烟叶因色泽均匀、香味悠长、吸味甜润而成为卷烟的主料，云南省烟草产业已形成突出的质量和规模优势，全省烤烟种植面积和产量占全国总量的 30% 以上，居全国第一，省内著名烟草企业包括红塔集团和红云红河集团；云糖是云南省的优势产品之一，云南省也是全国重点产糖省份之一，当地所产甘蔗品质好、糖分含量高，全省甘蔗种植面积和产量均居全国第二；云南省是世界茶树的原产地，种茶历史悠久，茶种丰富，尤以普洱茶闻名，全省茶叶种植面积占全国茶叶种植总面积的 19% 以上，居全国第一，茶叶产量已达 30.2 万吨，居全国第二；云南省橡胶产业也已具有相当规模，种植面积已超过 55.43 万公顷，产量 42.6 万吨，居全国第二，是国内仅次于海南的天然橡胶基地；云南省花卉品种多样，以山茶、杜鹃、报春花、兰花、百合、木兰、龙胆和绿绒蒿最负盛名，随着培育技术的进步与生产基地的扩张，全省花卉产业发展快速，已发展成为亚洲最大的鲜切花出口基地。

独特的地势环境、气候条件和多样的民族风情为云南省旅游业的发展提供了优势和条件。云南省境内拥有众多以高山峡谷、现代冰川、高原湖泊、石林、喀斯特洞穴、火山地热、原始森林及少数民族风情等为特色的旅游景区，其中著名的 5A 级景区有丽江市玉龙雪山景区、丽江古城景区、大理市崇圣寺三塔文化旅游区、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和昆明市石林风景区等。2013 年全省入境旅游人数为 1043.37 万人次，全国排名第二，西部地区排名第一。

云南省磷矿资源储量居全国第一，十种有色金属产量居全国第三。凭借较丰富的资源优势，云南省磷化工和冶金产业在全国范围内具有一定竞争力。经过多年发展，省内形成了云南铜业、云南锡业、云南冶金和南磷集团等优势企业。

金沙江、澜沧江和怒江为云南省带来了丰富的水能资源，全省水能蕴藏量达 1.04 亿千瓦，居全国第三，可开发装机容量约 0.9 亿千瓦，居全国第二。云南省以水电为主的电力产业在全国占有一定地位，发电量居全国第十二位、西部第三位。

云南省内生物多样性良好，药用动植物资源丰富，具有生产特色中药、民族药的资源优势。其中，云南白药、三七、灯盏花、天麻系列及藏药、彝药、傣药、南药等药种较为著名；省内著名制药企业有云南白药、昆明制药等。

（六）云南省经济发展的区域结构

根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云南省区域发展规划是构建“一圈、一带、六群、七廊”的战略布局。“一圈”指滇中城市经济圈，包括昆明、玉溪、曲靖和楚雄，是全省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核心区；“一带”指沿边对外开放经济带，包括云南省沿边25个县（市），是沿边特色产业和边境贸易的重点培育区域，培育平台包括瑞丽、河口、磨憨等跨境经济合作区以及天保、猴桥、孟定、片马、勐阿等边境经济合作区等；“六群”指滇中核心城市群，以及滇西、滇东南、滇西北、滇西南和滇东北五个次级城市群，各城市群将根据人口聚集和资源配置情况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七廊”指七条对外对内开放经济走廊，具体包括昆明至瑞丽辐射缅甸皎漂、昆明至磨憨辐射泰国曼谷、昆明至河口辐射越南河内、昆明至腾冲辐射缅甸密支那连接南亚的四条对外开放经济走廊，以及昆明-昭通-成渝和长三角、昆明-文山-北部湾和珠三角、昆明-丽江-迪庆-滇川藏大香格里拉三条对内开放经济走廊。

在产业布局方面，云南省以资源、资本和技术禀赋为基础，构建滇中、滇东北、滇东南、滇西和滇西北、滇西南五大经济区域。其中，滇中地区定位为我国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重要产业基地、区域性金融中心，重点发展资本、技术密集型产业，包括烟草、旅游、能源、商贸、区域性资源精深加工、先进装备制造等；滇东北地区定位为重化工产业区，重点发展能源产业、新型载能产业和生物产业；滇东南定位为特色经济和外向型产业区，重点发展观光农业、矿产、烟草、生物、旅游、商贸物流和出口加工等产业；滇西和滇西北地区主要发展生态环保型和外向型产业，包括旅游文化、生物产业等；滇西南地区以绿色经济为产业特色，重点发展热区农业、旅游文化、生物和出口加工等产业。

云南省区域经济发展程度存在较明显的分化。从近年情况看，省会城市昆明产业基础相对良好，土地资源丰富，经济发展占有绝对优势，同样位于滇中地区的曲靖、玉溪的经济发展水平在全省范围内也较为领先，2014年以上三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合计6547.12亿元，占当年各州市生产总值合计数的50.41%。

图表 11. 2014 年云南省各市（州）主要经济指标占比情况（单位：%）

地区	地区生产总值占市（州）合计数比例	固定资产投资占市（州）合计数比例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市（州）合计数比例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市（州）合计数比例
昆明	28.59	29.16	26.69	41.57
曲靖	12.70	10.82	11.83	9.33
玉溪	9.12	4.76	16.53	5.58
保山	3.86	3.57	2.99	3.36
昭通	5.16	5.12	4.90	4.13
丽江	2.02	2.63	1.88	1.84
普洱	3.58	3.88	2.79	2.86
临沧	3.58	5.25	3.33	2.88
楚雄	5.40	5.59	5.11	5.20
红河	8.68	11.41	9.98	6.10
文山	4.74	4.18	4.45	5.75
西双版纳	2.36	2.59	1.39	2.00
大理	6.41	5.44	6.13	5.78
德宏	1.91	2.39	1.08	2.20
怒江	0.77	0.93	0.44	0.58
迪庆	1.13	2.30	0.48	0.84

注：根据云南统计月报（2014.12）数据整理、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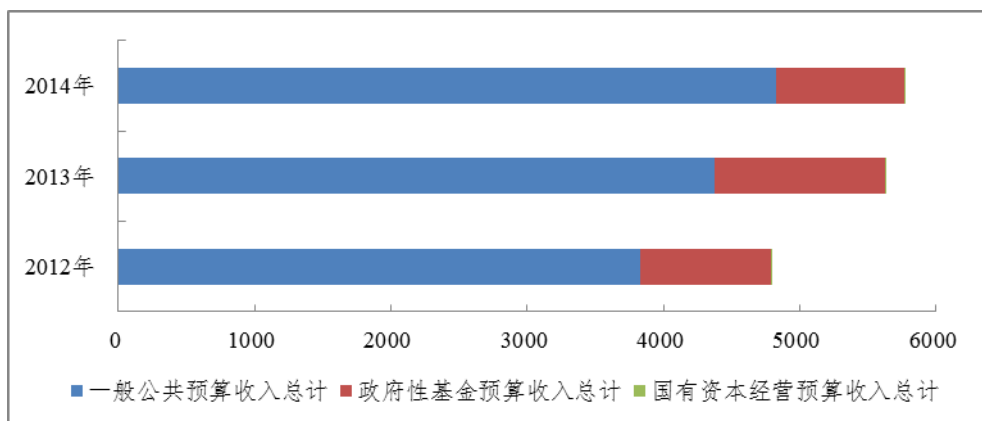
四、云南省财政平衡能力和稳定性

得益于经济的增长和上级政府的持续大力支持，云南省财力保持增长态势，财政平衡能力较强。近三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增长，但税收比率有所下滑；持续稳定的中央转移支付大幅增强了全省的财政保障能力，较好地满足了民生、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支出需求；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主，虽受土地市场行情影响而有所波动，但可覆盖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近年来云南省可支配财力⁷持续增长，2012-2014年全省可支配财力分别为4793.46亿元、5632.80亿元和5773.92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占比较高，分别为79.84%、77.65%和83.61%，全省可支配财力稳定性较好。

⁷ 可支配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图表 12. 云南省可支配财力构成 (单位: 亿元)



注: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整理、绘制

(一) 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的平衡能力和稳定性

1. 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近年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加, 2012-2014 年分别为 1338.15 亿元、1611.30 亿元和 1698.06 亿元, 同比分别增长 20.4%、20.4% 和 5.4%。2012-2013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显著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但 2014 年, 由于以资源型、重化工为主的产业结构在宏观经济下行压力下的税源支撑弱化, 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出现明显回落。虽然税收拉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的动力趋弱, 但国家对于云南省的财政补助力度显著并逐年增加, 对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形成了有力支撑, 2012-2014 年上级补助收入分别为 2054.36 亿元、2162.21 亿元和 2472.62 亿元。此外, 考虑到上年结余及调入资金等因素, 2012-2014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3827.33 亿元、4374.10 亿元和 4827.69 亿元, 同比分别增长 22.83%、14.29% 和 10.37%。

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以税收收入为主, 2012-2014 年税收比率⁸ 分别为 79.51%、75.45% 和 72.63%。从具体收入规模看, 2012-2014 年云南省税收收入分别为 1063.90 亿元、1215.66 亿元和 1233.23 亿元, 同比增幅分别为 20.6%、14.3% 和 1.5%, 受全省结构性减税政策深入推行和实体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 税收收入增速明显减缓; 同期非税收入分别为 274.25 亿元、395.64 亿元和 464.83 亿元, 同比增幅分别为 19.7%、44.3% 和 17.5%, 其中 2013 年增幅较大主要是受益于当年专项收入的大幅增加。

⁸ 税收比率=税收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

与云南省的产业结构相适应，云南省全省税收收入主要由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构成，2014 年四者分别完成收入 396.31 亿元、186.11 亿元、159.63 亿元和 118.42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2.14%、15.09%、12.94%和 9.60%。营业税在云南省税收收入中占比最高，主要系建筑、房地产、金融等行业对全省的税收贡献率较高所致，但受投资及消费增速放缓影响，建筑、房地产、住宿餐饮等相关行业减收明显，加之“营改增”实施范围的扩大使营业税税基进一步收窄，2014 年全省营业税同比下降 5.38%；由于当年“营改增”增收 41.63 亿元，2014 年全省增值税同比增长 17.63%，增幅同比提高 10.72 个百分点，但若剔除“营改增”因素影响，增值税同比下降 8.68%，减收主要集中在煤炭、钢坯钢材和卷烟三个行业；企业所得税近年来增势平稳，2014 年增幅为 8.85%，同比增加 0.87 个百分点，增收主要集中在金融、商业、电信、卷烟等行业，以上四行业当年合计增收 32.50 亿元⁹，但受房地产企业效益下滑、有色金属价格回落、煤炭行业产销量下降等因素影响，相关行业出现减收。

云南省非税收入主要由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罚没收入等构成，2014 年四者分别完成 168.16 亿元、103.58 亿元、76.77 亿元和 49.57 亿元。

图表 13. 2012-2014 年云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科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税收收入	1063.90	1215.67	1233.23
主要科目：营业税	340.54	418.84	396.31
增值税	148.00	158.22	186.11
企业所得税	135.82	146.65	15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80	105.74	118.42
契税	59.19	69.16	60.96
烟叶税	56.11	59.35	58.08
非税收入	274.25	395.64	464.83
主要科目：专项收入	88.58	163.24	168.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6.27	84.69	103.5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3.53	57.44	76.77
罚没收入	45.02	50.25	49.57
其他收入	32.18	40.19	65.95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338.15	1611.30	1698.06
上级补助收入	2054.36	2162.21	2472.62
上年结余	176.50	162.84	212.51
调入资金	159.77	244.74	249.99
其他科目收入	98.56	193.01	194.51

⁹ 全口径数据。

科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827.33	4374.10	4827.69

资料来源：云南省财政厅

中央对云南省的财政支持力度较大，近年来中央对云南省的转移支付规模持续扩大且稳定性强。2014年，中央对云南省的转移支付同比增长 14.36%，其中返还性收入 266.48 亿元，同比增长 1.36%；一般性转移支付 1149.11 亿元，同比增长 14.81%；专项转移支付 1057.03 亿元，同比增长 17.65%。

2012-2014 年，云南省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完成 283.49 亿元、361.85 亿元和 379.97 亿元，呈增长态势。云南省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基本类似，以税收收入为主，而税收收入中企业所得税和营业税占比较高，非税收入则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为主。2012-2014 年，省本级税收收入分别完成 198.06 亿元、230.03 亿元和 254.98 亿元；非税收入分别完成 85.44 亿元、131.83 亿元和 124.99 亿元，考虑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以及调入资金等因素后，2012-2014 年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2735.25 亿元、3037.24 亿元和 3459.91 亿元。

2. 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12-2014 年，云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3572.66 亿元、4096.51 亿元和 4437.9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2.0%、14.7%和 8.3%。考虑到结转下年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债券还本支出等因素，2012-2014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与收入总计实现平衡。

得益于自身财力的增强以及中央政府的支持，云南省财力对支出的保障能力逐年增强，2013 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位列全国第 14 位，西部地区第 2 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速位列全国第 5 位，西部地区第 1 位。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涉及教育、交通运输、农林水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一般公共服务、医疗卫生、公共安全、城乡社区等多个领域。2012-2014 年云南省九项民生类重点支出¹⁰金额分别为 2512.56 亿元、2661.40 亿元和 2798.6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处于较高水平，分别为 70.33%、64.97%和 63.06%。此外，云南省近年来不断加大对交通运输的投入力度，2012-2014 年交通运输支出由 309.57 亿元增至 640.16 亿元，年均增长 43.80%，同期全省交通运输支

¹⁰ 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节能环保、农林水、住房保障等支出。

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分别为 8.66%、13.36%和 14.42%，均保持在较高水平。

具体来看，2014 年云南省全省教育支出 674.94 亿元，同比下降 1.61%，主要包括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和营养改善计划资金等，近三年全省对教育的投入规模较大且基本保持稳定；交通运输支出 640.16 亿元，同比增长 16.93%，主要系政府深入推进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加快铁路、公路、水路及民用机场建设所致；农林水事务支出为 594.45 亿元，同比增长 10.29%，主要用于支持“三农”发展，包括农业补贴、扶持高原特色农业、支持怒江扶贫和特困地区综合扶贫开发等方面；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584.08 亿元，同比增长 15.56%，主要系全省城市低保和农村低保的月平均保障标准¹¹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月人均水平¹²提高所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9.48 亿元，同比增长 1.19%，增幅同比回落 15.49%，系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规范“三公经费”支出所致；医疗卫生支出 352.41 亿元，同比增长 17.25%，主要由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人均补助水平¹³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¹⁴提高所致；住房保障支出 164.84 亿元，同比下降 20.36%，主要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减少所致；此外，2014 年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科目中，公共安全支出 219.66 亿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82.22 亿元，基本保持平稳增长。

图表 14. 2012-2014 年云南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情况（单位：亿元）

科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主要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	338.16	394.77	399.48
教育	674.82	685.97	674.94
社会保障和就业	439.06	505.45	584.08
医疗卫生	266.94	300.57	352.41
农林水事务	518.60	538.97	594.45
城乡社区事务	148.84	174.51	182.22
交通运输	309.57	547.47	640.16
住房保障支出	231.42	206.98	164.84
公共安全支出	185.88	214.22	219.6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3572.66	4096.51	4437.98
上解上级支出	3.37	5.12	5.88
债券还本	84.00	52.00	39.00
其他科目支出	4.46	7.96	33.14

¹¹ 全省城市低保月平均保障标准提高至 276 元，农村低保月平均保障标准提高至 124 元。

¹² 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月人均水平提高 10%。

¹³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人均补助水平提高到 320 元。

¹⁴ 全省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提高到 35 元。

科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年终结余	162.84	212.51	311.69
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127.60	181.39	291.17
净结余	35.25	31.12	20.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827.33	4374.10	4827.69

资料来源：云南省财政厅

2012-2014年，云南省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完成695.59亿元、872.75亿元和858.82亿元，考虑返还及补助市县政府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因素后，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与收入总计实现平衡。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与全省支出基本类似。

3. 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的稳定性

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随云南省当地经济水平的增长而增长，与云南省地方生产总值成正相关关系。受产业结构、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云南省单位GDP产生财政收入的能力尚有待提高，2012-2014年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GDP的比重分别为12.98%、13.75%和13.25%。

2012-2014年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率¹⁵分别为37.46%、39.33%和38.26%，处于较低水平。但受益于中央政府逐年增长的转移支付，加之考虑上年结余收入、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因素后，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支出实现平衡。2012-2014年，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率¹⁶分别为104.44%、105.11%和106.90%，平衡能力较强，净结余分别为35.25亿元、31.12亿元和20.52亿元。2012-2014年，云南省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率分别为103.01%、104.31%和105.55%。

(二)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的平衡能力和稳定性

1.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由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构成，来源集中于昆明市，近三年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行情的变化影响而有所波动。2012-2014年全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分别为628.42亿元、871.18亿元和532.42亿元，占同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¹⁵ 一般公共预算自给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自给率可类似推导。

¹⁶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年终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率可类似推导。

80.13%、84.13%和 74.81%。2014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的大幅减少主要系当年房地产市场行情下滑，全省土地出让面积和价格均有所下降所致。

图表 15. 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房地产市场情况 (单位: 亿元, %)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金额	增速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84.27	-24.55	1035.48	32.03	711.74	-31.32
房地产开发投资	1782.14	39.2	2488.33	39.6	2846.65	14.4
商品房销售额	1362.83	16.3	1487.24	9.1	1596.37	7.3

资料来源: 云南省财政厅

2012-2014 年, 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别完成 784.27 亿元、1035.48 亿元和 711.74 亿元。考虑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等因素, 2012-2014 年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分别为 963.17 亿元、1255.19 亿元和 943.08 亿元。

图表 16. 2012-2014 年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科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主要科目: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28.42	871.18	532.4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6.08	24.72	48.41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28.89	33.13	37.4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784.27	1035.48	711.74
上级补助收入	37.29	57.47	46.79
上年结余	137.93	154.41	169.11
调入资金	3.68	7.82	15.4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963.17	1255.19	943.08

资料来源: 云南省财政厅

2012-2014 年, 云南省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分别完成 107.76 亿元、138.97 亿元和 136.83 亿元。从收入结构看, 云南省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来源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地方教育附加收入和彩票公益金收入等, 2014 年三者占比分别为 27.73%、27.20%和 12.55%。

2.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2-2014 年, 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别为 708.90 亿元、936.40 亿元和 627.69 亿元, 从支出结构看, 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集中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14 年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中用于城乡社区事务的支出为 523.60 亿元, 主要包括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土地开发支出和城市建设支出等。考虑调出资金和年终结余等因素后, 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与收入总计实现平衡。

图表 17. 2012-2014 年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构成情况 (单位: 亿元)

科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主要科目: 城乡社区事务	621.09	841.86	523.60
农林水事务	42.72	38.55	43.70
交通运输	8.28	10.39	11.51
社会保障和就业	5.29	8.84	9.93
其他支出	26.27	26.70	34.6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708.90	936.40	627.69
转移支出	2.54	1.23	-0.65
调出资金	97.32	148.45	126.06
年终结余	154.41	169.11	189.9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963.17	1255.19	943.08

资料来源: 云南省财政厅

2012-2014 年, 云南省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别完成 24.96 亿元、29.86 亿元和 30.54 亿元。支出领域集中于交通运输、农林水事务和其他。2012-2014 年, 以上三项支出总计分别为 20.53 亿元、26.31 亿元和 27.79 亿元, 分别占当年省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82.25%、88.11% 和 91.00%。

3.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的稳定性

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主要集中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地方各级政府按照当年房地产市场行情安排土地出让进度与相应的支出, 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受房地产和土地市场的影响较大。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对上级政府转移支付的依赖程度较低, 地方政府自身产生的基金预算收入可覆盖其支出, 2012-2014 年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自给率分别为 110.63%、110.58% 和 113.39%。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自给率高, 加之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和调入资金的影响, 近年来云南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有一定结余。2012-2014 年, 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年终结余分别为 154.41 亿元、169.11 亿元和 189.98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率分别达到 119.09%、115.57% 和 125.23%, 收支平衡能力较强。

2014 年, 云南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占可支配财力的比重为 16.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为 14.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的波动对云南省整体财政状况的影响程度相对有限。

（三）云南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能力与稳定性

为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完善国家预算管理体制，进一步规范出资人与国有企业的分配关系，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意见的通知》（云政发〔2008〕57号），自2008年度开始，云南省在省属企业中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施范围为省国资委监管的昆明钢铁控股集团公司等17户、省国防科工局下属的云南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等3户企业和省公路投资公司4户专业投资公司，共计24户企业；自2011年起，云南省各级政府开始单独编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原编报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开始单独编报。

云南省全省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较小，2012-2014年分别为2.96亿元、3.35亿元和3.15亿元，主要是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收入。同期云南省全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分别为2.90亿元、3.49亿元和3.12亿元，主要包括城乡社区事务、资源勘探信息、教育和文化体育传媒等事务的支出。总体看，2012-2014年云南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率分别为102.07%、100.57%和100.9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平衡能力较强。

（四）云南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平衡能力与稳定性

近年来云南省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随着社会保险制度的不断健全和参保人数逐年增加，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逐年增加。2012-2014年云南省全省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分别为632.59亿元、721.33亿元和775.99亿元，主要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等。考虑上级补助收入和下级上解收入等因素后，2012-2014年云南省全省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合计为758.88亿元、849.96亿元和895.43亿元。

近年来，云南省不断扩大社会保险的覆盖范围，提升社会保险的保障标准，全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增加，2012-2014年分别为474.05亿元、565.35亿元和635.06亿元，集中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等。总体上看，云南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每年均有一定结余，平衡能力较强。

五、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和管理

由于市政交通及民生等方面的大力投入，云南省形成了一定规模的政府性债务，其中多为建设型债务，或可形成以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的优质资产，或可得到中央偿债补助；且近年来云南省政府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体制机制，管控措施逐步加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一）云南省政府性债务总量

根据 2014 年 1 月公告的《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截至 2013 年 6 月末，云南省政府性债务总额为 5954.83 亿元，在当期全国已公开政府性债务审计数据的 30 个省市¹⁷中位列第 15 位。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及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占比分别为 64.22%、7.38%和 28.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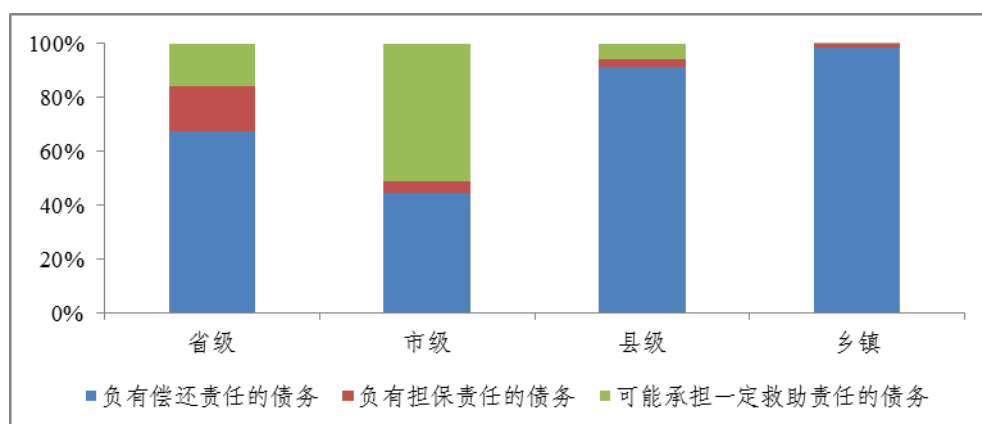
图表 18. 2013 年 6 月末云南省政府性债务总体情况 (单位: 亿元)

政府 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金额	比重	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金额	比重	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金额	比重
3823.92	64.22%	439.42	7.38%	1691.49	28.40%

注：根据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数据整理绘制

从举债主体所在地方政府层级来看，2013 年 6 月末，云南省省级、市级、县级、乡镇的债务比重分别为 27.51%、43.85%、27.87%和 0.76%，其中市级债务占比较大。省级、县级以下债务以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为主，市级债务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和或有债务占比均较高。

图表 19. 2013 年 6 月末云南省各层级地方政府性债务结构



注：根据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数据整理绘制

¹⁷ 包括省、自治区、直辖市，下同。

从地方政府性债务举债主体来看，政府部门和机构、融资平台公司是政府性债务的主要举债主体，2013年6月末债务余额分别为2111.76亿元和2079.51亿元。其中，融资平台公司政府性债务占比为34.92%，低于当期各省38.96%的平均水平。在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方面，2013年6月末政府部门和机构、融资平台公司债务余额分别为2001.33亿元和1079.03亿元，占比分别为52.34%和28.22%，与该两种举债主体相比，其他举债主体的债务余额较小。

从债务资金来源看，银行贷款、BT融资、其他单位和个人借款、发行债券、应付未付款项是云南省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的主要来源，截至2013年6月末分别为1978.68亿元、402.00亿元、371.75亿元、354.41亿元和354.23亿元。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云南省政府性债务资金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性项目，较好地保障了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截至2013年6月末，在已支出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3617.07亿元中，用于交通运输、市政建设、土地收储、教科文卫、保障性住房、农林水利、生态环境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的支出为3281.24亿元，占比为90.72%。

（二）云南省政府性债务负担

根据2014年1月公告的《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截至2012年末，云南省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的债务率为77.14%。若按照2007年以来，各年度全省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和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当年偿还本金中，由财政资金实际偿还的最高比率折算后，总债务率为91.01%。

截至2012年末，云南省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除去应付未付款项形成的逾期债务后，逾期债务率为4.09%；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逾期债务率为5.44%；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的逾期债务率为1.49%。总体看，由于历史遗留原因，云南省尚有少量的逾期债务需要进一步采取措施加强管控。

从行业债务状况看，截至2013年6月末，云南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和取消收费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余额分别为164.06亿元和1237.71亿元，分别占当期末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总额的4.29%和32.37%。

从未来偿债年度看，云南省2015-2016年到期需偿还的政府负有偿还

责任的债务比重分别为 16.24% 和 8.29%。

图表 20. 2013 年 6 月末云南省政府性债务余额未来偿债情况 (单位: 亿元)

偿债年度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金额	比重	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2013 年下半年	1051.44	27.50%	46.85	193.47
2014 年	574.18	15.01%	34.58	291.03
2015 年	620.87	16.24%	30.84	341.81
2016 年	316.99	8.29%	50.50	149.29
2017 年	277.91	7.27%	29.99	140.58
2018 年及以后	982.53	25.69%	246.66	575.31
合计	3823.92	100.00%	439.42	1691.49

注: 根据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数据整理绘制

(三) 云南省政府性债务偿付能力

云南省政府债务资金投入不仅对省内各项事业及经济社会的长远发展发挥了重要积极作用, 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 大多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全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规模较大, 截至 2013 年 6 月末其余额占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的比重接近三分之一, 但待中央对云南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债务余额进行核实锁定后, 中央将承担 60%。对于云南省承担的 40% 部分, 根据测算, 通过统筹中央下达云南省的交通建设资金以及各级财政预算安排还款等方式, 云南省政府有能力偿还。此外, 云南省各级积极建立了财政偿债准备金制度, 形成了偿债准备金与政府性债务规模同比增长的联动机制。自该项制度建立以来, 截至 2015 年 4 月底, 云南省财政厅积极调整支出结构, 先后补充偿债准备金 221.6 亿元, 已通过偿债准备金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165.2 亿元。

(四) 云南省政府性债务管控措施和能力

云南省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2011 年以来, 全省各级政府共出台债务管理制度 132 项, 从债务举借、资金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加强管理。云南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关于做好政府性融资平台债务偿付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强化高等学校银行贷款审批制度从严控制贷款规模的通知》等债务管理规定, 建立了偿债准备金、高校银行贷款审批等制度。2013 年, 云南省政府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 作为云南省综合性的债务管理指导意见。截至 2013 年 6 月末, 云南省有 12 个市、103 个县制定了综合性的债务管理制度, 3 个市和 33 个县建立了债务风险预警制度。2014 年末, 云南省政府印发了《关于深化政府性债务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

以进一步推动云南省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该方案要求省内各市县建立债务风险预警机制，综合评估各地区债务风险状况，对债务高风险地区进行风险预警，并作为确定各地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的主要依据。此外，为动态掌握全省财政债务未来各年度、分季度、分月份需还本付息情况，积极应对偿债高峰期，实现科学合理安排偿债预算，云南省财政厅专门开发了偿债预算测算系统，为制定省本级偿债预算、及时充实偿债准备金和筹措偿债资金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政府性债务化解方面，云南省按照“分类管理、区别对待、逐步化解”的原则，出台措施对部分存量债务进行了处理。如地方普通高校银行贷款余额由2010年末的129.07亿元下降至2013年6月末的70.15亿元，下降了45.65%。同时，云南省组织对2005年以前形成的农村义务教育债务、乡村垫交税费债务、基层医疗卫生债务等历史债务进行了清理化解。截至2013年6月末，全省已完成31.96亿元农村义务教育债务的化解，并投入7.68亿元资金积极推动乡村垫交税费债务、基层医疗卫生债务等公益性乡村债务化解。

六、云南省政府治理

近年云南省政府运行效率及服务能力持续提高；能够较为及时的公开披露各种政务信息，渠道不断创新，呈多元化态势，信息透明度较好；省内金融机构覆盖面扩大，存贷余额快速增长，地区不良贷款率低，金融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云南省依托国家政策，立足地区实际，制定了一系列可行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政府战略管理能力较强。

（一）云南省政府运行效率与服务能力

为提高开放程度，进一步吸引投资要素向省内集聚，云南省政府重点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2013年2月，云南省政府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简政放权取消和调整部分省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云政发〔2013〕44号），决定取消和调整202项行政审批项目；2015年1月，云南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云南省人民政府职能转变方案任务分工的通知》（云政办发〔2015〕6号），要求以转变职能为核心，大力简政放权，优化职能配置，规范权力运行，提高行政效能，以达到行政审批项目精简、审批环节优化、行政效能提高的目的。云南省政府在简政放权、改善管理和依法行政方面制订了详细内容，并明确牵头主体和完成时间，努力建设“方便、快捷、效率”

政府。

自相关政策出台以来，云南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已取得一定成效。省级行政审批事项持续精简，仅2014年就共精简160项；相关部门之间的横向联动加强，事中事后的监管得到强化，省、州市、县（市区）三级联动审批运行机制和监管机制正在逐步建立。总体看，云南省政府运行效率和服务能力有所提升。

（二）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度

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度水平总体较好，能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及《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规程（试行）》，较为及时地披露政务信息。

云南省政府主要通过五大方面加强信息公开。第一，建立健全工作机制：2014年6月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正式成立，负责指导、监督、协调、推进全省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要求各地各部门按照条例要求，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责任，确定主管部门，成立或者确定专门工作机构。第二，坚持制度创新：规范主动公开和政策解读工作，建立健全省级新闻发布联席制度；各地各部门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第三，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云南省完成了对云南省政府门户网站的改版升级，并在云南省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政务微博、微信”栏目，加强互动交流。第四，加强业务培训工作：云南省将信息公开列为公务员培训的重要内容，印发《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文件汇编》，各地各部门分层次、分类别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第五，加大考核监督力度：云南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省年度综合考评指标体系，对照《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考核评议办法》组织考核评议，通过部门自查、重点督查、专业核查等方式进行综合考评。此外，云南省政府还加强“96128”政务信息查询专线管理、服务，认真做好《云南省人民政府公报》编辑发行工作，不断提升公共查阅点的服务水平，推进政府决策信息公开，认真落实重大决策听证制度。

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方面，2014年云南省各地各部门通过政府（部门）网站、新闻发布会、政府公报（政报）、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以及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95.99万条，公开内容涉及政府组成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财政预算决算报告、政府采购信息、行政执法及行政事业性收费信息、重大建设项目的批准

和实施情况等12个大类20个方面。其中通过政府（部门）网站公开信息116.48万条；召开新闻发布会665场，公开政府信息4000多条；全年政府公报（政报）公开政府信息9481条，设置查询点16428个。此外，2014年云南省政务服务“96128”电话专线累计应答电话4554055通，接通率96.51%，转接电话71792通，转接成功数59010通，转接成功率93.49%；完成了4202台政务信息岛终端的结构调整及点位优化，政务信息岛采编发布各类信息共计115127条，信息岛屏上所发布信息的群众点击查询数达到1.1573亿人次。

未来，云南省政府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务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通过深化全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府网站和新闻发布会等平台建设、做好政府信息依法申请公开工作、加强督促检查及机制建设等方面，进一步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三）云南省金融生态环境

近年来，云南省以经济社会发展的金融需求为导向，从多角度构建和完善地方金融体系，金融组织种类不断丰富，金融服务水平逐步提升，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

目前，云南省金融业基本形成了以银行、证券期货机构、保险机构为主，村镇银行、财务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为辅，小额贷款公司、股权投资基金、资本管理公司、融资登记服务公司、金融服务公司等地方新金融组织为补充的现代金融体系。截至2014年末，全省共有内资银行业金融机构22家，外资银行机构7家，证券期货机构160家，保险业经营机构34家；村镇银行44家，农村合作金融机构132家，信托公司1家、金融租赁公司1家、资产管理公司4家、财务公司3家；地方新金融组织达1289家，其中小贷公司核准556家，股权投资基金累计批筹516家，资本管理公司102家，融资登记服务机构75家，商品要素交易所19家，互联网金融企业16家，金融服务公司5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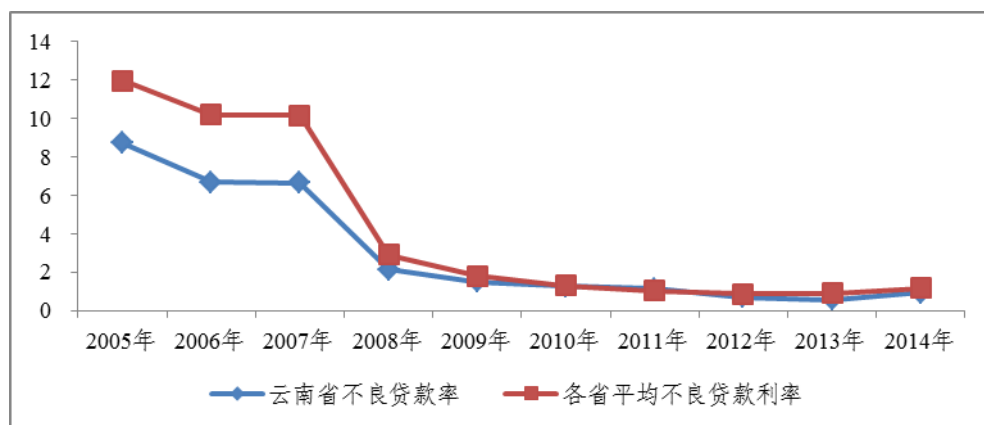
在金融组织种类不断丰富的同时，云南省金融服务水平逐步提升。云南省建立了优质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补偿奖励机制，启动了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试点工作，将小额贷款服务列入国家对《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给予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受益于税收、风险补偿等政策，全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得到增强，小微金融发展环境得到优化。2014年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含个人经营性贷款）为5243.8亿元，同比增长42%；“新三板”挂牌企业实现零突破，2014年全省新三板挂牌企业14家，排

全国第18位、西部第4位。此外，云南省沿边金融综合改革实现良好开局，自2010年7月启动试点以来，人民币跨境结算累计2044.6亿元，2014年实现跨境人民币结算775亿元，同比增长31%；全省首创经常项下人民币兑缅甸特许兑换业务和跨境金融支付服务业务，向缅甸、老挝边民提供小额取款、汇款、查询、刷卡消费等跨境支付服务，并启动了个人经常项下跨境人民币结算试点等。

随着金融体系的不断完善，2014年全省实现金融业增加值857.8亿元，按不变价增长10.6%，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6.7%；金融业税收贡献193.83亿元，同比增长25.24%，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11.4%。同时，全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实现较快增长。2014年末全省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17978.74亿元，同比增长13.9%；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22338.00亿元，同比增长8.0%。

从银监会公布的近几年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数据来看，各地区的不良贷款率存在较大的差异。近年来，在国家出台的各种商业银行不良资产清理政策推动下，商业银行不断提升自身的风险控制水平，严格控制不良贷款率。2005-2013年，云南省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持续下降，2014年略有回升，但总体上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图表 21. 2005-2014 年云南省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情况（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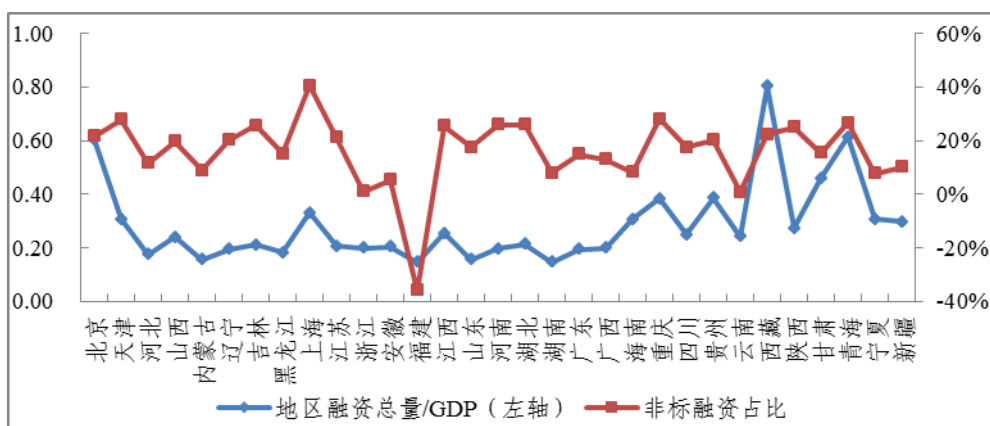
注：根据中国银监会、Wind 资讯数据整理绘制

2014年云南全省社会融资总量为3092亿元，其中人民币贷款为2158亿元，委托贷款为352亿元，信托贷款为-145亿元，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为-183亿元。当年末云南省地区杠杆率¹⁸为0.24，低于全国0.28的平均水平；地区融资总量中非标融资占比¹⁹为0.78%，远低于全国15.94%的平均水平。

¹⁸ 地区杠杆率=地区社会融资规模/GDP

¹⁹ 非标融资=委托贷款+信托贷款+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

图表 22. 2014 年全国各地区融资总量情况²⁰



资料来源：中国人民银行、Wind 资讯

(四) 云南省政府的战略管理

近年来，云南省政府在我国社会建设、经济发展、文化强国战略等的引导下，积极制定并稳步实施了《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云南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云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和《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发展总体规划（2014-2020 年）》等一系列重要发展规划，为云南省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指明了方向。

依托中央“一带一路”战略的提出、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发展、澜沧江-湄公河次区域的合作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的推进，云南省加快快路、水、航空、能源和互联网五大网络建设，积极推动国际运输合作，构建“互联互通”交通与信息运输支撑体系。2014 年云南省政府出台《云南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提出云南省将建设形成以滇中城市聚集区、沿边开放城镇带、五个区域性城镇群和七条对内对外开放经济走廊城镇带为主要内容的城镇化布局。

在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方面，云南省要求着力提升产业综合竞争力。农业方面，加快农业产业化发展，即大力培育农业龙头企业，加强农业产业化基地建设；大力改善农业基础条件，即进一步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加快调整优化农业机构，即稳定发展粮食生产，做强做大特色优势产业；加快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即建立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检验检测体系建设。工业方面，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即大力发展轻工业、做优做强卷烟工业、优化提升重化工业、做大做强能源产业、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统筹发展配套产业；在承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的同时，

²⁰ 2014 年福建省非标融资占比为 -35.59%，主要系信托贷款为 -1561 亿元所致。

加快承接资金、技术密集型制造业，深入实施大企业集团战略，大力发展扶持中小企业，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服务业方面，提升发展旅游业，即充分发挥云南省自然资源优势，加快旅游综合改革；着力发展商贸流通业，即建设以滇中城市经济圈为中心的商贸枢纽，加速发展现代物流业；积极发展信息服务业，即以信息传输服务、信息资源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及数字内容服务为重点，创新信息服务商业模式，培育信息服务产业的新型业态。

在体制建设方面，云南省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加快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商务诚信建设、社会诚信建设和司法公信建设，通过加强诚信宣传教育与诚信文化建设、加快推进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和完善社会信用体系运行机制等保障措施。全省要在2015年底完成信用体系建设第一阶段，即推动部署建立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提出加强政务诚信制度建设的方案，提出建立以公民身份号码为基础的公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的方案，建立以组织机构代码为基础的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到2017年底开始第二阶段，即推进商务诚信建设，出台并实施政务诚信制度，出台并实施以公民身份号码为基础的公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出台并实施以组织机构代码为基础的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在2020年达到第三阶段，即基本建成集合金融、工商登记、税收缴纳、社保缴费、交通违章、社会组织等信用信息的统一平台，实现资源共享。

七、本批债券信用分析

本批债券拟发行总额为389.9亿元，拟分四期发行，九期3年期62.9亿元，十期5年期109亿元，十一期7年期109亿元，十二期10年期109亿元，均为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纳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近年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同时持续稳定的大额中央转移支付进一步增强了全省财力，有利于为本批债券偿付提供保障。

本批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清理甄别确定的截至2014年12月31日地方政府债务中2015年到期债务本金，以及清理甄别确定的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其他债务本金，有利于缓解地方政府性债务压力。

综上，本批债券收支纳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中央转移支付金额大且稳定，本批债券偿付保障

度高。本批债券的资金投向有利于促进民生改善和减轻财政的利息负担，将进一步提升本地财政对债务的偿付保障程度。

八、结论

云南省是我国重要的边疆及多民族省份，是面向西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地处“长江经济带”上游，也是“一带一路”建设中的重要省份。全省生物、水能及矿产等资源丰富，盛产烟、糖、茶、橡胶及花卉。依托资源优势，全省形成了以烟草、旅游、电力、矿产和生物为主导的产业格局。现阶段云南省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投资拉动，近年来全省经济总量保持增长态势，经济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随着“一带一路”及桥头堡战略的深化实施，全省沿边开放优势有望进一步发挥，经济发展深具潜力。

得益于经济的增长和上级政府的持续大力支持，云南省财力保持增长态势，财政平衡能力较强。近三年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增长，但税收比率有所下滑；持续稳定的中央转移支付大幅增强了全省的财政保障能力，较好地满足了民生、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支出需求；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为主，虽受土地市场行情影响而有所波动，但可覆盖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由于市政交通及民生等方面的大力投入，云南省形成了一定规模的政府性债务，其中多为建设型债务，或可形成以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的优质资产，或可得到中央偿债补助；且近年来云南省政府不断完善政府债务管理体制机制，管控措施逐步加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近年云南省政府运行效率及服务能力持续提高；能够较为及时的公开披露各种政务信息，渠道不断创新，呈多元化态势，信息透明度较好；省内金融机构覆盖面扩大，存贷余额快速增长，地区不良贷款率低，金融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云南省依托国家政策，立足地区实际，制定了一系列可行的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政府战略管理能力较强。

本批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存量债务，有利于减轻财政的利息负担。近年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中央转移支付金额大且稳定，本批债券收支纳入云南省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偿付保障度高。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政府业务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对地方债信用评级的指导意见，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至 2015 年云南省政府公开招标一般债券（九~十二期）的约定偿付日止】内，本评级机构将对其进行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本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云南省经济金融环境的变化、影响财政平衡能力的重大事件、云南省政府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云南省地方政府债券的信用状况。

（一）跟踪评级时间和内容

本评级机构对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的跟踪评级的期限为本评级报告出具日至失效日。

定期跟踪评级将在本次信用评级报告出具后每 1 年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首次评级报告保持衔接，如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与上次评级报告在结论或重大事项出现差异的，本评级机构将作特别说明，并分析原因。

不定期跟踪评级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在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时，云南省政府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相应事项。本评级机构及评级人员将密切关注与云南省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安排不定期跟踪评级并调整或维持原有信用级别。

（二）跟踪评级程序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调研、评级分析、评级委员会评审、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本评级机构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业务主管部门及业务主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云南省政府和本评级机构应在业务主管部门指定媒体及本评级机构的网站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附录：

评级结果释义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2015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信用评级等级符号及含义如下：

等级	含义
AAA级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级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级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级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级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级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级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级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级	不能偿还债务。

注：AAA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级至B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